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疫情防控教职工承诺书

本人XXX，为XX部门的教职工，将自觉遵守国家、自治区、桂林市以及出行地新冠病毒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严格执行学校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并承诺如下：

1.寒假期间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外出，尽量不异地流动，不前往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境外地区。

2.确需离开桂林市，严格执行所在单位—分管（联系）校领导—重点人群排查管控组三级审批制度。

3.外出期间，全程佩戴口罩、保持安全距离，时刻关注当地疫情信息，主动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体温检测、查验健康码等防控措施。

4.寒假期间自行举办5桌以上宴会等聚餐活动，向属地社区居委会或村委会报备，落实属地疫情防控规定。

5.本人及同住家人若从区外返（来）桂林，抵桂林后需进行1次核酸检测。

6.本人及同住家人若从14天内有本土新冠病例省（市、区）返（来）桂林，需持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，抵桂林后再进行1次核酸检测。

7.本人及同住家人若近期从国内中高风险地区返回，立即如实向所在社区（村）、学校报备，积极配合开展健康管理措施。

8.本人如将家属区住房出租，将督促租户严格执行以上要求。

以上承诺条款，如本人因主观原因瞒报、谎报疫情相关事项，违反上述承诺事项的，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 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 日期：2022年 月 日